

职业教育背景下民法学课程思政体系的构建研究

董颖^{1,*}, 余诚浩¹, 曹钊珣¹, 闵炳源¹

(1.财经政法学院,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江西景德镇, 333000; *Email: 285080754@qq.com)

摘要: 课程思政是职业本科培养学生工匠精神的重要手段。作为专业核心课, 探索民法学课程的思政元素, 重塑教学理念, 强化课程的育人功能尤为必要。在职业本科教育方面, 许多高等学校开始探索模块化教学、开发活页式教材, 通过全过程全方位教学改革实现立德树人。本文旨在探索职业本科法类专业群建设过程中, 如何利用职业院校《民法学》课程的模块化专题化教学, 将思政元素融入其中进行教学创新变革, 积极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专业核心课程。就研究结果而言, 职业本科院校在培养学生的过程中强调“理实一体化”策略, 可通过专题研讨、模拟法庭等强实践活动内容完成课程思政教育; 此外, 积极利用校园法律诊所、纠纷调解室等实训场所, 帮助学生在实操加强专业素养的过程中塑造职业道德观。

关键词: 职业教育; 课程思政; 民法学; 体系; 构建

1 研究背景

在2016年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 要大力推进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程教学改革, 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1], 在不改变专业课程本来属性的前提下, 运用德育的学科思维, 提炼专业课程中蕴含的文化基因和价值范式, 将其转化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体化、生动化的有效教学载体, 在“润物细无声”的知识学习中融入理想信念层面的精神指引[2]。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价值塑造”三位一体的教学目标已经成为当前各高校的共识[3]。在高校法律专业教学中, 实现课程内容的深入梳理、课程中思政元素的深入挖掘, 并将二者进行融合教学, 是当前法学教学中面临的全新挑战。

1.1 国内研究背景

通过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CNKI)以“法学课程思政”为主题检索近五年的研究成果, 共获取45篇相关文献。通过对这些文献进行梳理可以发现近年来我国对法学课程思政研究的一些研究现状。

一些学者对法学课程思政进行全局性的研究。这种研究一般是基于整体专业建设而言的, 即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融入法学专业的研究。例如, 薛雪(2023)在《法学课程思政困境与路径探索》中, 对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的价值体现有较为深刻的阐述, 并从教师和学校制度两个层面对构建法学专业课程思政进行较为宏观的论述[3]。此外, 胡国梁(2023)在其研究《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育的逻辑主线探析》[4]、刘燕玲(2023)在其研究《高校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实践路径研究》[5]中也以法学专业为研究基础, 对整体的专业建设进行了探索。此外还有一些学者对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进行了探究。这对法学专业课程思

¹ 董颖, 女, 汉族,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财经政法学院专任教师, 高校助教, 马来西亚世纪大学教育学博士在读, 研究方向: 法律教育。

¹ 余诚浩, 男, 汉族,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财经政法学院专任教师, 高校助教, 马来西亚国立大学法学博士在读, 研究方向: 刑法学。

¹ 曹钊珣, 男, 汉族,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财经政法学院专任教师, 高校助教, 马来西亚国立大学法学博士在读, 研究方向: 比较法学。

¹ 闵炳源, 男, 汉族,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财经政法学院法学专业本科生在读。

政的建设无疑是有着重要的促进作用的。但是由于法学专业课程数量多、思政元素庞大等原因,学者虽然对专业构建有了较为整体性的规划建议,但是从具体课程来看,仍然需要单独、具体地挖掘思政元素。

因此部分学者开始对某一具体法学专业课程的思政元素进行深入挖掘。例如,冯亚雯(2022)的《民法学课程思政建设路径研究》等[6]。在这些研究中,不乏以高校开设的特色法学专业的特色课程为研究目标,如奈良毅(2022)在《医学院校卫生法学课程思政教育研究》[7]、张媛(2021)在《基于“立德树人”理念的高校卫生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就对“卫生法学”这一医学院校建设的特色法学专业课程的思政教学进行了探讨[8]。

此外,也有部分学者以学校为研究的范围,对特定的高等教育机构的具体法学专业课程进行有针对性的研究。例如,罗云方、杨震(2020)的《行政法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探析——以塔里木大学为例》[9]。以及部分学者尝试用多种教学模式、教学手段对法学专业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建设进行教育技术方面的探索,例如,包睿华(2022)的《“互联网+”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10]。

综上不难发现,当前在我国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的研究中,已经有了多角度、多层次的研究与探索,基于学科性质,法学专业已然成为探索课程思政的热门话题。然而,由于法学专业课程门类众多,法学课程又具备较强的社会性、实践性等属性,加之法律职业本科开始初步发展,仅靠现有的研究难以推动法学专业课程思政的进一步成长。

1.2 国外研究现状

域外国家在法学的思想政治教育方面与我国存在较大的差异。通过对有关文献的检索,域外国家在法律专业教学中几乎没有提及“课程思政”“政治教育”“爱国教育”等内容。关于一些思想政治的教学,仅能从“职业道德”这一视角进行观察。学者 James P. White (1988) 在《Professionalism and the Law School》对法学院应当培养学生具备哪些专业精神进行了阐述。此后, Mary Anne Noone 和 Judith Dickson (2015) 在《Teaching Towards a New Professionalism: Challenging Law Students to Become Ethical Lawyers》中对如何培养法律专业学生成为一名有道德的律师这一议题进行了研究。在此基础上,也有一些学者对法律专业的职业道德教育进行完善,但纵观域外的研究,“职业道德”内容仅为我国“课程思政”这一议题的一部分内容。

2 研究问题

本研究旨在探讨职业本科法学专业群中如何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效融入《民法学》课程,通过模块化、专题化教学实现教学创新变革,并积极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专业核心课程。具体而言,当前职业本科院校《民法学》课程思政建设中尚面临以下问题。

2.1 思想政治元素的融入路径

本研究的首要问题是如何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教育、社会公益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等思想政治元素融入职业本科《民法学》课程。为了实现这一目标,需要探讨多种路径和方法,包括在课程内容设计中融入相关思想政治教育内容,通过课堂教学、案例分析和讨论等教学活动,将这些思想政治元素贯穿于民法学各个知识模块中。同时,还需要探索如何通过实践教学,如模拟法庭、法律诊所和社会公益活动,使学生在实际操作中感受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具体体现,从而增强其理想信念和社会责任感。

这些思想政治元素在《民法学》课程中的具体应用和实现方式也是研究的重点之一。如何通过设置专门的课程单元,讲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民法中的具体体现,例如公正、诚信和法治等原则;通过案例分析,让学生理解和运用这些价值观;通过邀请法律界人士或社会公益活动的实践者进行讲座,分享他们的实际经验和感受,使学生能够更好地理解和内化这些思想政治元素。此外,如何构建团队合作项目和社会公益实践活动,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公共精神,使思想政治教育不再仅限于理论学习,而是能够在实践中得到充分体现和应用。

2.2 模块化教学的构建

在职业本科教育背景下，如何对《民法学》课程进行模块化教学设计是需要解决的问题。职业本科教育旨在培养应用型、实用型法律人才，要求课程设计既要理论扎实，又要贴近实际操作。模块化教学设计是将《民法学》课程内容进行分解和重组，将其划分为若干相对独立、但又相互关联的模块，每个模块侧重于不同的知识点和技能。这种设计方法不仅有助于系统化和结构化课程内容，还能针对职业本科学生的学习特点和需求，灵活调整教学进度和重点。例如，将合同法、侵权法、财产法等独立成模块，每个模块又可以细分为若干单元，使教学内容更加清晰明了，便于学生分阶段、分重点地学习和掌握。

模块化教学如何有助于学生更好地理解和掌握民法学课程中的重难点内容，目前有待完善。模块化教学将《民法学》课程中的重难点内容分解到各个模块中，使每个模块聚焦于特定的知识领域，避免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产生混淆和负担。通过模块化教学，教师可以在每个模块中深入讲解相关知识点，并配合实践案例和模拟法庭等教学方法，帮助学生在具体情境中应用所学知识。这样，学生可以逐步掌握每个模块的重难点内容，增强对知识的理解和记忆。同时，模块化教学便于教师进行阶段性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学生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教学效果。通过这种逐步深入、循序渐进的教学方法，学生能够更加系统、全面地理解和掌握《民法学》课程中的重难点内容。

2.3 课程思政的创新变革

如何通过专题研讨、模拟法庭等强实践活动内容，增强《民法学》课程的思政教育效果是另一需要解决的问题。专题研讨和模拟法庭作为实践性教学活动，可以有效地将理论知识与实际操作相结合，使学生在实际情境中运用和检验所学知识。通过专题研讨，学生可以深入探讨具体法律问题，交流思想，拓宽视野，培养批判性思维和合作能力。在模拟法庭中，学生可以扮演不同的法律角色，参与真实案例的模拟审判，体验法律实践的全过程。这些活动不仅可以增强学生对法律知识的理解和运用能力，还可以通过实际案例和情境教学，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公益教育等思政元素融入其中，促进学生明法笃行、知行合一，增强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和法律职业道德。

如何利用校园法律诊所、纠纷调解室等实训场所，帮助学生在实操中加强专业素养并塑造职业道德观亦十分重要。校园法律诊所和纠纷调解室作为法学教育的重要实训场所，提供了学生将课堂知识应用于实际法律服务的机会。在法律诊所，学生如何在指导教师的带领下，参与实际的法律咨询和案件处理，为社区居民提供法律帮助，这不仅锻炼了他们的法律实务能力，还培养了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和服务意识。纠纷调解室则为学生提供了参与调解纠纷的实践平台，使他们在实际调解过程中学习和掌握调解技巧，理解和体会法律在解决社会矛盾中的重要作用。通过这些实践活动，学生不仅可以提高专业技能，还能在实际操作中感受法律的价值和意义，形成正确的职业道德观，塑造敬业、诚信、公正的法律职业精神。

2.4 教学评价与反馈机制

为了科学合理地评估《民法学》课程中思想政治教育元素的融入效果，需要设计一个全面的评价体系。首先，该体系应包含多维度的评价指标，如学生的思想政治素养、法律知识掌握情况、课程参与度及实践能力等。这些指标可以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测量，包括学生的期末成绩、课堂表现、作业和案例分析等。同时，应设计专门的问卷调查或访谈，收集学生对思政元素融入效果的主观评价，了解他们对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感受。此外，教学效果还应通过课程前后的对比分析，评估思政教育对学生价值观和职业道德的影响程度，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和客观性。

在评价《民法学》课程中思政元素融入效果的同时，需深入了解学生对模块化、专题化课程及其思政教育效果的态度和反馈。研究应包括对学生进行系统的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他们对课程模块化设计、专题讨论以及实践活动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关注学生对思政元素融入课程后的学习体验、课程内容的实用性、思想政治教育的实际效果等方面的反馈。同时，应分析学生对教学方法、教材设计以及课程组织的满意度，揭示课程设计与学生需求之间的匹配程度。这些反馈将为进一步优化课程设计、提高教学质量提供宝贵的依据。

2.5 职业本科特色的专业核心课程构建

在法学专业群中，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民法学课程是一个亟需解决的问题。职业本科教育强调实践导向和职业能力的培养，因此，在民法学课程的构建中，需要充分考虑职业导向的特点。例如，课程应注重实际案例的分析和应用，强化法律实务操作技能的培养，并通过模块化教学设计，使课程内容与职业实践紧密对接。此外，课程设计还应融入行业发展需求，结合职业能力标准，确保学生在学习过程中能够掌握职业所需的核心法律知识和实践技能。这种职业本科特色的民法学课程不仅应包含基础的理论知识，还应设置针对性的实践环节和综合性项目，以提高学生的综合职业能力和法律实务水平。

职业本科教育与普通本科教育在课程思政方面的需求和策略存在显著差异。普通本科教育通常侧重于理论知识的全面性和学术研究的深度，而职业本科教育则更强调知识的实用性和职业技能的培养。在课程思政方面，职业本科教育需要将思想政治教育与职业实践相结合，通过专题研讨、模拟法庭等实践活动，将思政教育与法律实务操作有机融合。同时，职业本科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应注重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观和社会责任感，帮助学生在专业能力培养的同时，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职业伦理。这种教学策略不仅要考虑到课程内容的系统性，还需关注教学方法的创新，以确保思政教育能够在实际操作中发挥有效作用，从而实现立德树人的教育目标。

3 分析与讨论

3.1 思想政治元素的融入路径创新

将思想政治元素融入《民法学》课程可以提升课程的育人功能，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法治意识。这些元素包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教育、社会公益教育以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教育。通过明确课程目标，结合实际案例和法律问题，能够有效地将这些思政内容融入民法教学中。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可以通过具体的法律案例分析，讨论如何在法律实践中体现这些价值观。例如，探讨诚信、公正等核心价值观在民法中的应用。在理想信念教育中，积极引导理解法律职业的社会价值，培养学生的法治信仰和职业理想。在社会公益教育中，通过案例讨论和模拟法庭等形式，让学生体验法律服务于社会公益的实际情境。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教育中，将传统法律文化的相关内容融入课程，引导学生理解传统法律文化对现代法治的影响。在课程设计上，在课程大纲中明确思政教育目标，结合具体的法律案例和问题进行教学。在教学资源上，积极开发和使用结合思政元素的教学材料和案例。在教师培训上，培训教师在教学中有效融入思政元素，提高其思想政治教育能力。

3.2 模块化教学的构建路径

民法学课程的复杂性和课时量大，需要将课程内容进行模块化处理，以提高教学效果和学生理解能力。模块化教学能够将课程内容分解为若干模块，每个模块集中讲授一个主题，并融入思政教育元素，使课程更加系统化和条理化。在模块划分上，可以根据民法学课程的核心内容和重难点，将课程划分为若干模块，如合同法模块、侵权法模块等。在模块内容设计上，每个模块设计相应的思政教育内容，例如，在合同法模块中加入诚信教育的内容。在教学方式上，结合专题讲座、案例分析、小组讨论等多种教学方式进行模块化教学。在教学模块设计中，可以根据课程内容和思政教育目标进行模块化设计，制定详细的教学计划。在教材开发中，编写或改进模块化教材，确保每个模块包含思政教育元素。在教学实施中，严格按照模块化教学计划执行，定期评估和调整模块内容。

3.3 课程思政的创新变革策略

为了有效实施课程思政，需要采用创新的教学方法和实践活动，如专题研讨、模拟法庭等。这些方法能够使学生在真实或仿真的法律环境中体验思政教育的效果。在专题研讨上，通过专题研讨，学生能够深入讨论法律问题，并将思政教育融入讨论内容中。在模拟法庭上，模拟法庭活动可以让学生在实际操作中理解法律和思政教育的结合点。在实训场所上，利用校园法律诊所和纠纷调解室等实训场所，使学生在实际操作中提升专业素养并树立职业道德观。在实践活动设计方面，设计并实施多样化的实践活动，如模拟法庭和专题研讨，结合

思政教育目标进行教学。在实训场所利用方面，加强对校园法律诊所、纠纷调解室等实训场所的利用，提供更多实操机会。在反馈机制方面，建立有效的反馈机制，收集学生对实践活动和思政教育效果的意见和建议。

3.4 教学评价与反馈机制优化

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能够有效评估思政教育的实施效果。通过学生期末成绩、综合素质变化等方面的评价，可以验证教学改革的成果。在评价体系上，设计包括课堂表现、作业、考试和实践活动的综合评价体系。在学生反馈上，通过问卷调查和访谈收集学生对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和思政教育效果的反馈。在效果评估上，对比教学改革前后的学生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估教学改革的实际效果。在评价标准时，制定明确的评价标准，涵盖学术表现、思政教育效果等方面。在定期评估时，定期进行教学效果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调整教学策略。在数据分析时，利用数据分析工具对学生反馈和教学效果进行分析，确保评价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3.5 职业本科特色的专业核心课程构建完善

职业本科教育具有与普通本科不同的特点，需要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民法学课程。这不仅需要结合职业教育的实际需求，还需要满足思政教育的要求。面对职业需求，考虑职业本科专业的实际需求，如模块化订单式培养，以适应职业发展的需要。面对课程特点，设计符合职业本科特色的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如注重实操和职业道德教育。面对思政融入，在课程设计中充分融入思政教育元素，确保课程在职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双重目标。在课程设计方面，根据职业本科的特点，设计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的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在教学创新方面，结合职业本科的需求，开展教学创新，提升课程的实际应用性和思政教育效果。在职业导向方面，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合作，了解职业需求，将实际需求融入课程设计和教学中。

4 结论

本研究围绕职业本科法学专业群的《民法学》课程，探讨了如何有效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通过模块化、专题化教学实现教学创新变革，并积极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专业核心课程。首先，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教育、社会公益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教育等思政元素融入《民法学》课程中，有助于重塑教学理念，强化课程的育人功能。在课程设计中明确思政教育目标，结合具体的法律案例和问题进行教学，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有效途径。其次，模块化教学是应对《民法学》课程内容复杂性和课时量大的有效方法。通过将课程内容分解为若干模块，每个模块集中讲授一个主题，并融入思政教育元素，可以使课程更加系统化和条理化，有助于学生更好地理解和掌握课程中的重难点内容。第三，课程思政的创新变革需要采用专题研讨、模拟法庭等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和实践活动。通过这些方法，学生能够在真实或仿真的法律环境中体验思政教育的效果，增强其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观。利用校园法律诊所、纠纷调解室等实训场所，能够帮助学生在实际操作中加强专业素养，并塑造职业道德观。第四，建立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对于评估思政教育的实施效果至关重要。通过学生期末成绩、综合素质变化等方面的评价，可以验证教学改革的成果。收集学生对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和思政教育效果的反馈，有助于不断改进教学策略，确保教学效果的持续提升。最后，构建具有职业本科特色的民法学课程，需要充分考虑职业教育的实际需求，设计符合职业本科特色的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通过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合作，了解职业需求，将实际需求融入课程设计和教学中，能够有效提升课程的实际应用性和思政教育效果。综上，本研究通过对职业本科法学专业群《民法学》课程的探索，提出了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融入课程的有效路径和方法，设计了模块化、专题化的课程教学方案，并通过创新的教学方法和科学的评价体系，实现了教学的全方位改革。希望本研究的成果能够为职业本科院校在课程思政领域提供有益的参考和借鉴，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的发展和进步。

基金项目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2023 年度校级思想政治理论专项课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融入法学类专业课程研究》（项目编号：JVUAS202303）

参考文献

- [1] 刘诗含. 黑龙江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实效性研究[D]. 东北农业大学, 2024-07-21.
- [2] 李军. 构建法学课程思政教学路径[J]. 法学教育研究, 2021, 034(003): 132-151.
- [3] 薛雪. 法学课程思政困境与路径探索[J]. 山西警察学院学报, 2023, 31(4): 84-90.
- [4] 胡国梁. 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育的逻辑主线探析[J]. 长春师范大学学报, 2023, 42(7): 161-165.
- [5] 刘燕玲. 高校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实践路径研究[J]. 保定学院学报, 2023, 36(4): 81-87.
- [6] 冯亚雯. 民法学课程思政建设路径研究[J]. 大学: 思政教研, 2022(10): 157-160.
- [7] 奈良毅. 医学院校"卫生法学"课程思政建设研究[J]. 教育教学论坛, 2022(33): 153-156.
- [8] 张媛. 基于"立德树人"理念的高校卫生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研究[J]. 陕西教育: 高教版, 2021(5): 2.
- [9] 罗云方, 杨震. 行政法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探析——以塔里木大学为例[J]. 法制与社会, 2020(12): 191-192.
DOI:10.19387/j.cnki.1009-0592.2020.04.326.
- [10] 包睿华. "互联网+"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J]. 新课程, 2022(39): 138-139.